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Uptown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2330)

(1) 轉換優先股 及 優先A股 及(2)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1) 轉換優先股及優先A股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接獲中國糖業就以下事項發出之轉換通知：

- (i) 悉數轉換金額為90,000,000.00港元之優先股，換股價為每股普通股0.38港元。於轉換上述優先股後，合共236,842,105股普通股將發行予中國糖業。
- (ii) 悉數轉換金額為2,000,000.00港元之優先A股，換股價為每股普通股0.38港元。於轉換上述優先A股後，合共5,263,157股普通股將發行予中國糖業。

(2)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董事會注意到普通股之股價及成交量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有所上升。經向本公司作出相關情況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其並不知悉導致普通股價格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或任何須公佈以避免普通股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亦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以披露的任何內部消息。

(1) 轉換優先股及優先A股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接獲中國糖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糖業」）就以下事項發出之轉換通知：

- (i) 悉數轉換金額為90,000,000.00港元之優先股，換股價為每股普通股0.38港元。於轉換上述優先股後，合共236,842,105股普通股將發行予中國糖業。
- (ii) 悉數轉換金額為2,000,000.00港元之優先A股，換股價為每股普通股0.38港元。於轉換上述優先A股後，合共5,263,157股普通股將發行予中國糖業。

於本公佈日期（於發行換股股份之前），本公司已發行941,453,683股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向中國糖業發行換股股份後，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將增至1,183,558,945股普通股，分別佔緊隨發行換股股份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以及經發行換股股份擴大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25.72%及約20.46%。下表列示本公司之股權：

	(i)於本公佈日期（於發行換股股份之前）				(ii)於發行換股股份後			
	普通股 數目	概約 百分比	優先股 數目	優先A股 數目	普通股 數目	概約 百分比	優先股 數目	優先A股 數目
主要股東								
陳強	160,000,000	16.99%	-	-	160,000,000	13.52%	-	-
Mega Ed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1)	79,500,000	8.44%	-	-	79,500,000	6.72%	-	-
Xu Deliang	21,980,000	2.33%	-	-	21,980,000	1.86%	-	-
中國糖業 (附註2)	-	-	225,000,000	5,000,000	242,105,262	20.46%	-	-
Best Contact (附註3)	-	-	-	25,000,000	-	-	-	25,000,000
其他個別人士 (附註4)	-	-	50,000,000	70,000,000	-	-	50,000,000	70,000,000
	261,480,000	27.77%	275,000,000	100,000,000	503,585,262	42.55%	50,000,000	95,000,000
公眾股東	679,973,683	72.23%	-	-	679,973,683	57.45%	-	-
總計	941,453,683	100.00%	275,000,000	100,000,000	1,183,558,945	100.00%	50,000,000	95,000,000

附註：

1. Mega Edge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Xia Dan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執行董事Xia女士視作於Mega Edge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之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2. 中國糖業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劉鋒先生的兒子劉忠翔先生（18歲以上）直接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忠翔先生視作於中國糖業持有的普通股、優先股及優先A股中擁有權益。
3. Best Contact由Xu Deliang先生法定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Xu Deliang先生視作於Best Contact持有的優先A股中擁有權益。
4.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悉、所知及所信，所有其他個別人士均為獨立第三方。

於發行換股股份後，尚未兌換優先股及優先A股之本金額如下：

	金額（港元）
優先股	20,000,000
優先A股	38,000,000

(2)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以下聲明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應聯交所的要求而作出。

董事會注意到普通股之股價及成交量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有所上升。經向本公司作出相關情況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其並不知悉導致普通股價格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或任何須公佈以避免普通股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亦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以披露的任何內部消息。

釋義

於本公佈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Best Contact」	指	Best Contact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糖業」	指	中國糖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劉鋒先生的兒子劉忠翔先生（年過18歲）直接全資擁有
「換股股份」	指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中國糖業優先A股及優先股所附換股權獲行使時可予配發及發行之合共242,105,262股新普通股
「獨立第三方」	指	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根據上市規則獨立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任何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優先股」	指	本公司之可轉讓無投票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其持有人有權按年息率3.5%收取定額累計優先股息
「優先A股」	指	本公司之可轉讓無投票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A股，其持有人有權按年息率3.5%收取定額累計優先股息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上城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府磊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鋒先生、陳賢先生、劉世忠先生及Xia Dan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禮賢先生、陳振輝先生及吳國柱先生。

本公佈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